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供应商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）的（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病案无纸化手写签名设备扩充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手写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供应商为（新疆易辰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972.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14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易辰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28日



注：后附证明文件

# 乌鲁木齐市统计局

## 证 明



2023年，新疆易辰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6682912XD），资产总额2214.74万元，营业收入1972.11万元，从业人员数15人。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文件规定，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划型为小型企业。

此证明仅限企业招投标使用。

特此证明！



乌鲁木齐市统计局

2024年5月27日